

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 函

地址：437001臺中市大甲區中山路1段720
號

承辦人：教師兼實驗研究組 歐哲銘

電話：04-26877165#337

電子郵件：tc150@djsh.tc.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20日

發文字號：甲中教字第114000523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0703師生共琴人權教育課程學生學習成果分享會
(387050100U_1140005230_ATTACH1.pdf)

主旨：本校與內壢高中共同辦理113學年度教育部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及前導學校「師生共琴-人權教育課程學生學習成果分享會」，請鼓勵貴校師生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113學年度教育部數位前導及高中優質化計劃辦理。
二、為推動人權教育課程發展，透過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進行課程成果發表，鼓勵學生分享課程學習成果及準備心得，建立學生觀摩與同儕學習的平臺。

三、辦理時間及地點：

(一)時間：114年7月3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12時30分。
(報到時間為上午8時30分至9時)

(二)地點：採Google Meet線上會議方式辦理，會議連結：
<https://meet.google.com/qzy-gurv-cee>。

四、辦理方式：

(一)邀請113學年度前導學校及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之人權教育推動學校，每校推薦1-2組學生，預計共14組參與，說

文山特教 1140623



明人權課程參與歷程及學習成果，每校分享8~10分鐘。

(二)活動邀請專家學者提供即時回饋與建議，促進學生自我反思。

五、參加對象：

(一)113學年度前導學校及高中優質化推動人權教育學校之推薦分享學生。

(二)113學年度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補助學校之有興趣師長及學生。

(三)線上會議限額100名。

六、報名方式：

(一)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1cjMPCtb6CXLvmKe8>。（建議以Chrome系統複製貼上網址開啟）

(二)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4年6月30日(星期一)截止。

七、本案所需經費由主辦學校及協辦學校之優質化及前導計畫相關經費項下支應。請各校惠予教師公（差）假參加研習。

正本：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學校(113)

副本：本校教務處

